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中港路一段一六〇號二十九樓

電話：(〇四) 二三二二一八六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損 益 表	5~6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9~10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0~15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5~16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6~25		四~十四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		-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25		十五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6		十六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26		十七~十八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9、31~32		二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9、33~35		二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0、36		二十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26~28		十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係未經核閱，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之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計新台幣為 412,065 仟元與其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收益計新台幣為 45,363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林 宜 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 列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經 核 閱 之 比 較 資 料)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620,405	41	\$ 320,494	11	2120	應付票據	\$ 237,355	4	\$ 189,388	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五）	14,882	-	13,813	-	2140	應付帳款	302,792	5	173,572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66,335	1	36,378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二）	152,763	2	146,396	5
1178	其他應收款	1,612	-	3,460	-	2170	應付費用	409,739	6	312,377	1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1,309,975	20	923,009	31	2216	應付股利	695,924	11	-	-
1260	預付款項	328,530	5	346,427	12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十）	1,040,234	16	757,923	25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五）	178,146	3	224,000	7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46,404	2	100,690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18,730	-	13,39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85,211	46	1,680,346	5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38,615	70	1,880,979	62						
	投 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412,065	6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66,218	1	56,348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五及十六）					2820	存入保證金	200	-	100	-
	成 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4,568	-	-	-
1501	土地	83,032	1	83,032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0,986	1	56,448	2
1521	房屋及建築	48,638	1	48,895	2						
1541	水電消防設備	473,511	7	316,808	10	2XXX	負債合計	3,056,197	47	1,736,794	58
1561	辦公設備	96,412	2	83,478	3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一）				
1571	廚房及餐廳設備	511,305	8	318,564	10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70,000 仟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發行 67,951 仟股及 61,585 仟股	679,505	11	615,845	20
1631	租賃改良物	995,537	15	736,767	24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95,316	2	84,786	3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223,715	34	295,738	10
15X1	小 計	2,303,751	36	1,672,330	55	3271	員工認股權	-	-	1,172	-
15X9	減：累計折舊	(976,966)	(15)	(734,145)	(24)		保留盈餘				
1599	減：累計減損	(47,068)	(1)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4,683	4	147,385	5
1672	預付設備款	52,721	1	55,28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80,096	4	219,669	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332,438	21	993,472	3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919)	-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54,082	1	49,534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400,080	53	1,279,809	42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11,486	2	82,530	3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7,591	-	8,944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	-	1,14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9,077	2	92,618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56,277	100	\$ 3,016,60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56,277	100	\$ 3,016,60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戴勝益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劉永裕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	\$2,315,414	100	\$1,766,3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三)	(1,078,996)	(47)	(797,825)	(45)
5910 營業毛利	<u>1,236,418</u>	<u>53</u>	<u>968,501</u>	<u>5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824,241)	(35)	(623,227)	(3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546)	(6)	(89,59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46)	-	(2,1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9,033)	(41)	(714,970)	(41)
6900 營業淨利	<u>277,385</u>	<u>12</u>	<u>253,531</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51	-	6,539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七)	45,363	2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6,535	-	507	-
7480 什項收入	<u>6,956</u>	<u>1</u>	<u>3,272</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60,205</u>	<u>3</u>	<u>10,318</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87)	-
7880 什項支出	(18)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121)	-	(8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37,469	15	\$ 263,762	1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57,373)	(3)	(44,328)	(3)
9600 本期淨利	<u>\$ 280,096</u>	<u>12</u>	<u>\$ 219,434</u>	<u>12</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	稅	稅	稅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u>\$ 5.29</u>	<u>\$ 4.39</u>	<u>\$ 4.51</u>	<u>\$ 3.7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u>\$ 5.29</u>	<u>\$ 4.39</u>	<u>\$ 4.43</u>	<u>\$ 3.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戴勝益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劉永裕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280,096	\$ 219,434
折舊及攤提	79,441	60,02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	5,264
存貨跌價損失(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3,280	-
存貨盤盈(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19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5,363)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87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1,448	1,323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變動	7,136	23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492)	(1,194)
應收帳款	12,239	10,395
其他應收款	9,898	1,286
存貨	(199,480)	(10,134)
預付款項	675	(130,892)
其他流動資產	(2,667)	(8,689)
應付票據	4,985	22,229
應付帳款	65,700	3,124
應付費用	(75,957)	(60,507)
應付所得稅	50,166	44,050
預收款項	50,190	47,516
其他流動負債	(23,701)	(13,2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0,722</u>	<u>190,3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7,76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6,243)	-
購置固定資產	(156,288)	(100,68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9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一年 第一季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163)	(\$ 1,712)
遞延費用增加	-	(7,173)
受限制資產減少	<u>56,228</u>	<u>31,04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3,466)</u>	<u>(50,66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75,060	-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81,793
發放現金股利	<u>-</u>	<u>(474,95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75,060</u>	<u>(393,15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02,316	(253,4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8,089</u>	<u>573,98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20,405</u>	<u>\$ 320,49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u>	<u>\$ -</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1</u>	<u>\$ 40</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增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77,721	\$ 105,01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8,380	75,56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u>(119,813)</u>	<u>(79,885)</u>
	<u>\$ 156,288</u>	<u>\$ 100,688</u>
發放現金股利		
分配現金股利	(\$ 695,924)	\$ -
應付股利增加	<u>695,924</u>	<u>-</u>
	<u>\$ -</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戴勝益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劉永裕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王品台塑牛排館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八十二年十二月，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更名，主要營業項目為餐館業、農畜產品、食品、日常用品等零售業、國際貿易業及飲料店、烘焙炊蒸食品製造等業務。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自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申報生效，同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並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為整合整體資源、擴大經濟規模，提升經營績效與競爭力，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 26,100 仟股吸收合併原燒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燒公司）、聚鍋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聚鍋公司）、藝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藝奇公司）、夏慕尼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夏慕尼公司）、西堤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西堤公司）、陶板屋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陶板屋公司）及品田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品田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燒公司、聚鍋公司、藝奇公司、夏慕尼公司、西堤公司、陶板屋公司及品田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訂為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核准在案。原燒公司、聚鍋公司、藝奇公司、夏慕尼公司、西堤公司、陶板屋公司及品田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合併併入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明細列示如下：

	金	額
合併發行新股（含資本公積 276,000 仟元）	\$	<u>537,000</u>
承受之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10,863
應收款項		33,290
存 貨		155,89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8,443
固定資產淨額		203,304
其他資產		<u>214,080</u>
		<u>1,085,871</u>
承受之負債：		
流動負債		<u>548,871</u>
淨 資 產	\$	<u>537,000</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471 人及 6,15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

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為原料、製成品、商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

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六年至五十一年；水電消防設備，五年至七年；辦公設備，五年至六年；廚房及餐廳設備，三年至七年；租賃改良物，五年至六年；其他設備，五年至六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購置軟體程式之支出，採直線法分二年至七年攤銷。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係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會計處理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之規定，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四)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本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照合約實質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收入。若合約符合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且符合下列條件時，則於銷售時一次認列權利金收入：

1. 權利金之金額固定或不可退款；
2. 合約係不可取消；
3. 被授權方得自由處置相關權利；及
4. 授權方於交付權利後無須履行其他義務。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本期淨利尚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

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51,224	\$ 46,573
支票存款	30,000	-
活期存款	2,219,587	118,778
定期存款	249,000	99,142
外幣存款	70,594	56,001
	<u>\$ 2,620,405</u>	<u>\$ 320,494</u>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1.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 14,882	\$ 13,813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 14,882</u>	<u>\$ 13,813</u>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66,335	\$ 36,378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淨額	<u>\$ 66,335</u>	<u>\$ 36,378</u>

六、存 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1,290,576	\$ 920,426
製 成 品	58	-
商 品	124	-
在途存貨	19,217	2,583
	<u>\$ 1,309,975</u>	<u>\$ 923,009</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0,024 仟元及 65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78,996 仟元及 797,825 仟元。一〇一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收入

1,887 仟元、存貨跌價損失 3,280 仟元及存貨盤虧 19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收入 769 仟元。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非上市(櫃)公司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				
(汶萊)	\$ 412,065	100	\$ -	-

(二)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及相關投資損益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外幣換算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調整數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汶萊)	\$376,243	\$ 45,363	(\$ 9,541)

	一〇〇年第一季		外幣換算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調整數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汶萊)	\$ -	\$ -	\$ -

上述對採權益法評價之台品股份有限公司(汶萊)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以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同期間財務報表作為評價入帳基礎。

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八、固定資產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消防設備	辦公設備	廚房及餐廳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83,032	\$ 48,638	\$ 437,786	\$ 93,066	\$ 462,291	\$ 935,339	\$ 85,748	\$ 36,661	\$2,182,561	
本期增加	-	-	10,789	3,150	28,036	17,345	9,758	108,643	177,721	
本期處分	-	-	(1,021)	-	(329)	(2,038)	(422)	-	(3,810)	
重分類增 (減)	-	-	25,957	196	21,307	44,891	232	(92,583)	-	
期末餘額	<u>83,032</u>	<u>48,638</u>	<u>473,511</u>	<u>96,412</u>	<u>511,305</u>	<u>995,537</u>	<u>95,316</u>	<u>52,721</u>	<u>2,356,47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0,049	156,998	52,148	174,958	426,903	60,727	-	901,783	
折舊費用	-	230	16,517	3,016	22,587	33,938	2,602	-	78,890	
本期處分	-	-	(952)	-	(305)	(2,028)	(422)	-	(3,707)	
重分類增 (減)	-	-	-	-	-	-	-	-	-	
期末餘額	-	<u>30,279</u>	<u>172,563</u>	<u>55,164</u>	<u>197,240</u>	<u>458,813</u>	<u>62,907</u>	-	<u>976,966</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18,301	-	-	28,767	-	-	47,068	
本期提列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u>18,301</u>	-	-	<u>28,767</u>	-	-	<u>47,068</u>	
期末淨額	<u>\$ 83,032</u>	<u>\$ 18,359</u>	<u>\$ 282,647</u>	<u>\$ 41,248</u>	<u>\$ 314,065</u>	<u>\$ 507,957</u>	<u>\$ 32,409</u>	<u>\$ 52,721</u>	<u>\$1,332,438</u>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消防設備	辦公設備	廚房及餐廳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83,032	\$ 48,895	\$ 301,534	\$ 81,665	\$ 295,580	\$ 709,586	\$ 81,765	\$ 24,258	\$1,626,315	
本期增加	-	-	6,849	2,101	17,936	9,930	5,712	62,484	105,012	
本期處分	-	-	-	(288)	-	(625)	(2,797)	-	(3,710)	
重分類增 (減)	-	-	8,425	-	5,048	17,876	106	(31,455)	-	
期末餘額	<u>83,032</u>	<u>48,895</u>	<u>316,808</u>	<u>83,478</u>	<u>318,564</u>	<u>736,767</u>	<u>84,786</u>	<u>55,287</u>	<u>1,727,61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9,308	107,502	42,037	117,600	315,373	66,185	-	678,005	
折舊費用	-	271	12,306	2,778	12,888	29,327	2,100	-	59,670	
本期處分	-	-	-	(288)	-	(562)	(2,680)	-	(3,530)	
重分類增 (減)	-	-	-	-	-	-	-	-	-	
期末餘額	-	<u>29,579</u>	<u>119,808</u>	<u>44,527</u>	<u>130,488</u>	<u>344,138</u>	<u>65,605</u>	-	<u>734,145</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	-	
本期提列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	-	-	-	-	-	-	
期末淨額	<u>\$ 83,032</u>	<u>\$ 19,316</u>	<u>\$ 197,000</u>	<u>\$ 38,951</u>	<u>\$ 188,076</u>	<u>\$ 392,629</u>	<u>\$ 19,181</u>	<u>\$ 55,287</u>	<u>\$ 993,472</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另提供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五。

九、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918 仟元及 21,12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0%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00 仟元及 1,575 仟元。

十、預收款項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出售禮券款	<u>\$ 1,040,234</u>	<u>\$ 757,923</u>

十一、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700,000 仟元，分為 7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679,505 仟元及 615,845 仟元，分為普通股 67,951 仟股及 61,585 仟股。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股 本 來 源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始投資	\$ 2,000
現金增資	185,2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17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59,510
合併發放新股	261,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u>49,100</u>
	<u>\$679,505</u>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十月及九十八年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4,395 單位及 604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為 1.35 年及 2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均為發行日本公司最近一季自行結算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 22.17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一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已到期轉換完畢，第二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調整後之行使價格為每股 18.79 元，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執行完畢。

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一〇〇年第一季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982	\$ 22.17
本期放棄	(42)	-
本期執行	(4,353)	18.79
期末流通在外	<u>587</u>	-
期末可行使	<u>-</u>	18.79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 18.79	-
18.79	0.75

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264 仟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因員工離職而放棄九十八年度給與認股權之比率為 0.84%。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保留 10% 給予員工認購外，並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處理後續辦理公開承銷之事宜。

上述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本公司依（九六）基秘字第二六七號函規定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所給予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〇一年第一季金額為 6 仟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發行股票溢價	\$ 2,246,332	\$ 318,355
歷年轉增資	(22,617)	(22,617)
員工認股權	-	1,172
	<u>\$ 2,223,715</u>	<u>\$ 296,910</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一〇〇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依法定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其餘額全部或一部分，連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但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其餘為股東紅利及保留盈餘。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500 仟元及 2,0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新台幣 0 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非法定盈餘公積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計算之。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一〇〇年三月一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298	\$ 63,401	\$ -	\$ -
現金股利	695,924	474,950	10.24	10.00
股票股利	-	97,365	-	2.05

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七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6,955 仟元及 0 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始公開發行，即日起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換算調整數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年初餘額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919)
年底餘額	<u>(\$ 7,919)</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年初餘額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年底餘額	<u>\$ -</u>

十二、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估算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財務所得	\$337,469	\$263,762
永久性差異		
資金貸與設算息(屬以前年度)	-	(3,0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 18	\$ -
其 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04	4,235
已實現兌換損失	(2,240)	(6,959)
退休金費用(已實際支 付)遞延認列	(1,655)	1,32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28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5,363)	-
課稅所得	295,513	259,351
乘：稅率	17%	17%
當期所得稅費用	50,237	44,090
遞延所得稅費用	7,136	238
所得稅費用	57,373	44,328
遞延所得稅費用	(7,136)	(238)
暫扣繳稅款	(71)	(40)
估計上一年度應付所得稅	102,597	102,346
應付所得稅	<u>\$152,763</u>	<u>\$146,39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80	\$ 72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404	112
未實現減損損失	8,002	-
	<u>\$ 12,086</u>	<u>\$ 832</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622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2	1,14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7,712)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非流動淨額	<u>(\$ 4,568)</u>	<u>\$ 1,144</u>

(三)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71,910</u>	<u>\$ 71</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一〇〇年度(實際) <u>20.49%</u>	九十九年度(實際) <u>17.40%</u>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u>280,096</u>	<u>219,669</u>
	<u>\$280,096</u>	<u>\$219,669</u>

十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72,695	\$ 547,131	\$ 819,826	\$ 189,896	\$ 414,670	\$ 604,566
勞健保費用	22,933	40,034	62,967	16,510	27,197	43,707
退休金費用	<u>10,733</u>	<u>20,885</u>	<u>31,618</u>	<u>7,410</u>	<u>15,291</u>	<u>22,701</u>
	<u>\$ 306,361</u>	<u>\$ 608,050</u>	<u>\$ 914,411</u>	<u>\$ 213,816</u>	<u>\$ 457,158</u>	<u>\$ 670,974</u>
折舊費用	\$ 34,143	\$ 44,747	\$ 78,890	\$ 24,408	\$ 35,262	\$ 59,670
攤銷費用	-	551	551	-	354	354

十四、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37,469	\$ 280,096	63,801	<u>\$ 5.29</u>	<u>\$ 4.3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337,469</u>	<u>\$ 280,096</u>	<u>63,806</u>	<u>\$ 5.29</u>	<u>\$ 4.39</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3,762	\$ 219,434	58,441	<u>\$ 4.51</u>	<u>\$ 3.7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97		
員工認股權	-	-	9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263,762</u>	<u>\$ 219,434</u>	<u>59,491</u>	<u>\$ 4.43</u>	<u>\$ 3.69</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質抵押之資產

質 抵 押 資 產	內 容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	土 地	\$ 83,032	\$ 83,032
	房屋及建築	18,359	19,316
受限制資產	定期存款	155,146	224,000
	活期存款	23,000	-
		<u>\$279,537</u>	<u>\$326,348</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質抵押資產係設定質權予銀行申請信用狀額度新台幣 400,000 仟元及美金 5,000 仟元與禮券擔保額度新台幣 1,962,311 仟元。

十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購置設備所訂之合約款共計 73,602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 52,721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 (二) 本公司為進口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203 仟元。
- (三) 本公司為銷售禮券而向各銀行申請之授信額度為 1,962,311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動用 1,328,059 仟元，尚有 634,252 仟元未動用。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相當。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392	29.51	\$ 70,594	\$ 1,905	29.40	\$ 56,001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高價料理 一王品 西式牛排

一夏慕尼 法式鐵板燒

中高價料理 一藝奇 懷石創作料理

	— 原 燒	原味燒肉
中價料理	— 西 堤	西式牛排
	— 陶板屋	和風創作料理
平價料理	— 聚 鍋	北海道昆布鍋
	— 品 田	日式豬排
	— 其 他	涮涮鍋、新米蘭蔬食、咖啡輕食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高價料理 — 王 品	\$ 281,839	\$ 258,360	\$ 38,542	\$ 37,461		
— 夏慕尼	228,244	156,369	38,584	27,424		
中高價料理 — 藝 奇	88,488	57,706	12,122	5,682		
— 原 燒	236,793	208,444	40,278	39,944		
中價料理 — 西 堤	533,401	423,526	91,700	87,488		
— 陶板屋	408,274	353,087	79,496	79,888		
平價料理 — 聚 鍋	198,121	143,689	29,136	22,825		
— 品 田	131,308	108,390	17,330	15,698		
— 其 他	208,946	56,755	13,248	82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315,414</u>	<u>\$ 1,766,326</u>	360,436	317,233		
利息收入			1,351	6,53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87)		
兌換利益			6,535	50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5,363	-		
公司一般收入			6,956	3,272		
公司一般費用			(83,069)	(63,702)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337,469</u>	<u>\$ 263,76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處分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部門資產		
總 部	\$ 4,762,559	\$ 1,779,803
高價料理 — 王 品	102,995	98,675
— 夏慕尼	144,762	121,427
中高價料理 — 藝 奇	81,617	62,705
— 原 燒	167,954	127,058
中價料理 — 西 堤	337,041	264,316
— 陶板屋	243,359	217,269
平價料理 — 聚 鍋	191,045	139,971
— 品 田	123,352	119,432
— 其 他	301,593	85,947
部門資產總額	<u>\$ 6,456,277</u>	<u>\$ 3,016,603</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除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係按營運部門作區分，可參考部門收入資訊之揭露。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營業收入皆來自於台灣地區。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六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非上市（櫃）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汶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3,961,480	\$ 412,065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對	易象	關係	期		買		入		賣		出		期		
						股	金	額	股	金	額	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金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3,961,480	\$ 376,243 (原始投資額) 45,363 (投資收益) (9,541) (換算調整數)	-	\$	-	\$	-	\$	-	3,961,480	\$ 412,065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王 品 餐 飲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汶 萊)	汶 萊	投 資	\$ 376,243	\$ -	3,961,480	100	\$ 412,065	\$ 45,363	\$ 45,363	
台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汶 萊)	合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開 曼)	開 曼	投 資	RMB 78,304,623	-	7,767,608	51	RMB 87,963,486	RMB 18,489,091	RMB 9,658,863	
合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開 曼)	合 俊 有 限 公 司 (薩 摩 亞)	薩 摩 亞	投 資	RMB 149,280,005	RMB 149,280,005	-	100	RMB 181,024,712	RMB 18,489,091	RMB 18,489,091	
合 俊 有 限 公 司 (薩 摩 亞)	上 海 西 提 餐 飲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大 陸	餐 飲、餐 飲 管 理 及 相 關 諮 詢	RMB 41,133,978	RMB 41,133,978	-	100	RMB 146,162,877	RMB 17,227,970	RMB 17,227,970	
	王 品 餐 飲 (北 京) 有 限 公 司	大 陸	餐 飲、餐 飲 管 理 及 相 關 諮 詢	RMB 16,895,546	RMB 16,895,546	-	100	RMB 34,861,813	RMB 1,261,121	RMB 1,261,121	

註：上述被投資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投資損益，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表四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外幣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末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 (汶萊)	合品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7,767,608		RMB 87,963,486	51	無市價資訊	
合品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	合俊有限公司(薩摩亞)	"	"	-		RMB 181,024,712	100	"	
合俊有限公司(薩摩亞)	上海西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	"	-		RMB 146,162,877	100	"	
	王品餐飲(北京)有限公司	"	"	-		RMB 34,861,813	100	"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外幣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合品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個品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 -	3,961,480	RMB 78,304,623 (原始投資額) 9,658,863 (投資收益)	-	\$ -	\$ -	\$ -	3,961,480	RMB 87,963,486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西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餐飲管理及相關諮詢	\$ 196,473 (RMB 40,872,329)	註	\$ -	\$ 268,165 (USD 8,857,647)	\$ -	\$ 268,165 (USD 8,857,647)	51	RMB 8,786,265	RMB 74,543,067	\$ -
王品餐飲(北京)有限公司	"	81,198 (RMB 16,891,646)	註	-	108,078 (USD 3,569,883)	-	108,078 (USD 3,569,883)	51	RMB 643,172	RMB 17,779,525	-

註：本公司透過 100% 持股之台品股份有限公司（汶萊），持有 51% 之合品股份有限公司（開曼），再透過合品股份有限公司（開曼）100% 持股之合俊有限公司（薩摩亞），間接投資其 100% 持股之上海西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王品餐飲（北京）有限公司。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376,243 (USD12,427,530)	NTD 376,243 (USD12,427,530)	NTD 2,040,048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